第1章 华北地区(北京市、天津市、山东省)

1. 北京市

2020年,北京市地区生产总值 (GRP) 的实际增速为1.2%,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较上年回落4.9个百分点,低于全国平均增速(2.3%)1.1个百分点。北京市政府认为,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考验和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北京市2020年的经济保持了"稳中求进"的总体基调。

2020年经济运行情况

2020年北京市地区生产总值(GRP)为36,102.6亿元,同比增长1.2%。按产业来看,第一产业增加值107.6亿元,下降8.5%;第二产业增加值5,716.4亿元,增长2.1%;第三产业增加值30,278.6亿元,增长1.0%。工业增加值(规模以上企业)同比增长2.3%,与上一年度相比下降0.8个百分点。其中,高新技术制造业同比增长9.5%。从重点行业增长情况来看,医药制造业增长9.4%;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14.6%;电力和热力生产供应业增长4.4%;汽车制造业增长5.7%。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同比增长2.2%。其中,基础设施相关投资同比下降12.3%,持续呈下降趋势。按产业来看,第一产业同比下降22.8%,第二产业增长28.0%,第三产业增长1.0%。其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分别增长1.1%和57.0%。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长2.6%,有所回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3,716.4亿元,同比下降8.9%。 其中,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住宿餐饮业网上零售额增长30.1%,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32.2%。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升1.7%。北京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9,434元,增长2.5%。2019年末,北京市常住人口2,153.6万人,连续3年减少。其中,城镇人口1,865万人,占本市人口总数的86.6%。

外商直接投资实际使用金额为141亿美元,同比下降 0.8%。

北京市的特点

北京市是中国的首都,作为中国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一直保持稳步发展,是世界屈指可数的国际化大都市。从《北京统计年鉴2020》显示的GRP的产业构成(2019年)来看,第三产业占GRP比重高达83.5%,对GRP增长的贡献率达到87.8%,在经济结构中占有重要地位。

从《北京统计年鉴2020》显示的第三产业中不同行业的构成(2019年)来看,由高到低依次为金融(22.2%)、信息通信及软件(16.2%)、科学研究及技术服务(9.6%)、批发零售(9.7%)、租赁及商业服务(8.7%)(租赁及商业服务中包含地区总部)。特别是信息通信及软件、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作为高端服务行业,在提升企业研发能力、技术能力,促进产业升级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另外,北京市为了进一步促进创新发展、提高生产效率,今后将在金融科技、批发零售领域中利用物联网技术的新型店铺等领域,进一步推进产业集聚。

北京市汇聚了大量中国企业以及日本企业等外资企业 的地区总部。这些高端服务行业不仅为本市,还面向全国广 泛开展服务,北京市上述产业的集聚对优化全国产业结构也 非常重要。

在推动上述产业集聚过程中,继续引进日本等外国的地区总部和高端服务领域的先进企业将具有非凡意义。

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和企业, 促进服务行业对外开放

2018年4月公布的《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扩大对外开放提高利用外资水平的意见》明确了废除对外商投资建设工程设计企业中外籍技术人员比例的限制性条件,鼓励外商投资企业进入北京市养老服务行业。同时还提出支持跨国企业在北京设立地区总部,支持参与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政府采购项目,在创新领域外商投资企业也可以合理享受研发费用税前抵扣等优惠政策。2018年4月公布的《北京市积分落户管理办法(试行)》中规定了根据积分取得北京户籍的条件以及具体手续等。2020年10月北京发布消息称,根据相关手续申请落户的6,032人将获得北京市户籍。

2020年北京市继续坚持优化营商环境、放宽相关限制。9月7日,国务院批准了北京市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的工作方案。该方案允许外商投资国内互联网VPN业务(出资比例不得超过50%),海外电信运营商可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的形式,为在京外资企业提供上述VPN服务。此外,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已于9月24日正式揭牌。通过实行自贸区负面清单,中国(北京)自贸区放宽了对外资的部分限制,例如放宽了外商投资文艺团体的演出限制(中方出资需过半)。

结合上述情况,为了促进北京市日资企业的进一步发展 并为北京市经济发展做出贡献,我们对北京市面临的问题 提出以下四点要求。

第一,为了促进北京市和其他中国城市的差异化发展,

吸引更多符合地区总部及先进企业发展的人才,希望实施 先进的人才政策。作为中国的首都,北京市实现快速发展的 关键要素之一就是人才问题。

充分利用外国人才是非常有意义的,为了有效灵活地安排具有丰富经验的日籍人员等,希望减轻常驻人员的额外成本(社会保险、居留许可手续等相关费用和手续成本)。

进一步完善中国人才充分发挥其能力的宽松环境也非常重要,为了有效灵活地安排优秀的中国人才,希望完善符合一定条件的外地优秀人才引进措施。

第二,和其他城市相比,为了进一步加强北京市作为地区总部和科技企业集聚地的优势,希望实现高度透明的政策运行,加强对高新技术企业和高端服务行业的优惠措施并贯彻落实,简化行政审批手续。

确保透明度是在华内外资企业积极拓展事业的关键,也是中国政府"健全现代化市场体系"的前提。有的企业虽然成立了发挥地区总部功能的部门并被认定为"地区总部",但以对地方税收的贡献小为由被拒发财政补贴,希望进一步避免这类现象的发生。希望北京市能继续维持其领先地位,进一步推出和扩大优惠政策,以弥补不断上涨的人工费和办公场所租金。在贯彻落实有关地区再开发规划和环境管制等措施时,希望给予充足的过渡时间。

为促进先进技术向北京市集聚,希望完善面向集成电路企业、软件企业等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比如,延长集成电路企业、软件企业的企业所得税减免期限,以及该优惠政策在其他高新技术领域的延伸应用。

为了实现与首都功能定位相符的产业结构发展,需要进一步促进高新技术企业以及上述先进服务业的布局。在日本,这些先进服务业被称为产业的"头脑",通过"头脑立地法"促进其产业集聚。通过税收优惠政策及政府金融机构的低利率融资,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第三,希望北京市在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项目时,积极听取在华日企的相关意见并在各个领域积极开展工作。

第四,为了实现北京市和中国其他城市的差异化发展,进一步完善与地区总部相符的生活环境,希望从综合的角度推进与日常生活紧密相关的领域。关于大气污染、交通拥堵等问题,近年来市政府加强了相关措施,希望在进一步加强与其他省市合作的同时,继续重视这些问题并采取综合措施。

继续保持对话

2020年我们照例与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举行座谈并交换了意见。对此我们表示感谢。

但仍有必要进一步增进相互理解,希望继续创造与中国日本商会对话的机会。为确保充分的交流时间,希望保持以往的惯例,以北京市和中国日本商会双边的形式座谈。中国日本商会于2014年创建了与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日本贸易振兴机构的三方沟通机制,为了继续通过各渠道加深相互理解,希望给予与北京市各政府机构进行交流的机会。

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影响

从2020年到2021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在华日资企业造成了严重影响。

日中经济协会北京事务所与中国日本商会于2020年12月 1日、11月25日至27日针对新冠肺炎疫情所造成的影响进行了 第11次问卷调查,并公布了调查结果。该项调查以中国日本 商会的508家市内法人会员为对象,其中有116家接受了此次 问卷调查。

从问卷调查的结果来看,关于在京单位本土员工的出勤方式,有64.3%的企业表示"已恢复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之前的出勤方式"。另外分别有14.8%的企业表示在"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后,启动了居家办公机制,并将其作为基本的出勤方式"、"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采取错时出勤以及轮班工作的方式,但会要求全员出勤"。

此外,在京日籍常驻人员原有543人,截至2020年11月27日仍有496人(91.3%)继续留京。关于影响常驻人员来京(返京)的主要因素,许多企业认为存在以下障碍:"停止签发邀请函"(61.0%)、"难以接受14天的隔离"(46.3%)、"难以确保航班"(39.0%)。另外有15.2%的企业表示将会在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之前人员规模的基础上缩减常驻人员的定额编制。

此外,2020年2月我们以中国日本商会的会员企业为主要对象,就"新冠肺炎疫情相关课题及建议"征集了意见,并与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北京事务所、日中经济协会北京事务所联名向政府机关等提交了《日资企业关于新冠肺炎疫情的积极应对措施以及企业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经营的意见》。该《意见》包括内容如下:在跨省市出行限制方面,不应一律采取隔离措施,而应分类管理;解决企业申请复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针对实际执行情况与中央或省市下发的通知不一致的问题,建议通过网站公布或以公文形式下发通知并确保通知到位,避免下发的通知或指示相互矛盾;日籍人员临时返日期间签证及居留许可证过期等问题。

此外,针对日资企业相关人员往返中日两国时所遇到的问题,我们曾于2020年7月提出以下建议:(1)扩大签证发放范围,提高签证发放速度;(2)除商务人员外,还应向日本学校的教师发放签证;(3)包括恢复直飞北京的航班在内,尽快恢复中日客运航线运营并增加航班次数。

此外,中国日本商会于2020年12月28日向中国外交部和商务部以及相关省市政府递交了建议书。建议书中针对影响人员往来的主要障碍因素提出了以下5项建议:(1)尽快明确快捷通道的操作流程并加以合理完善;(2)尽快恢复与日本的直航航班,增加已重开航线的航班数量;(3)及时开具用于办理签证的邀请函;(4)改善集中隔离的环境,缩短集中隔离期;(5)取消各城市自行制定的集中隔离结束后的追加隔离措施。

与地方政府的交流情况

与北京市举行意见交流会

- ・2020年9月28日
- ·北京市参会人员: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原北京市

投资促进局) 主任

- ·日方参会人员:中国日本商会、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北京 事务所
- ·交流内容:对白皮书的内容进行了介绍;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终止标准以及允许外商独资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出境游业务的具体时间表提出了建议。主管部门介绍了实际情况,并对市政府的方针做了相应说明。

く建议>

①为了促进北京市有别于其他城市的、更符合地 区总部及先进企业的人才集聚,希望实施先进 的人才政策。

为了能够灵活优厚地安置具有丰富经验的日籍人员,希望减少常驻人员额外的成本(费用成本、手续成本)。

·居留许可手续

2013年7月修订《出境入境管理法》后,居留许可 手续的审查时间由过去的5个工作日改为"15个工 作日以内"。北京市自2015年8月起将审查时间缩 短为"10个工作日以内"。2018年开始落实新的便 捷措施,如果在线预约办理居留许可手续,办理 时间从10个工作日缩短至7个工作日,我们对这一 规定表示欢迎。但是,遇到亲人过世、业务需要 紧急出差时因审查时间较长无法立刻出境,希望 调回过去的5个工作日。

· 外籍人员的就业条件

2014年6月公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市外籍人员聘用工作的通知》,明文规定了"学士学位以上且具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这一条件。2017年3月29日,国家外国专家局公布了《关于印发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服务指南(暂行)的通知》,简化了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管理服务制度,提高了行政手续办理速度,这一举措备受好评。另一方面,截至目前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发出废止《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市外籍人员聘用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希望在实际业务中统一执行,不要在法律适用上产生矛盾。

为了能够灵活优厚地安置优秀的中国人才, 希望加强对外地来京人员的奖励。

・北京市户口

没有北京市户口,在子女教育等方面会受到影响,为确保来自地方的优秀人才,希望对满足一定条件的企业增加"进京指标"。

- ②希望北京执行高度透明的政策,强化对高新技术企业及高端服务行业的优惠政策,简化行政手续,以期与国内其他城市形成竞争优势,促进地区总部及科技企业的集聚。
- ·确保政策施行时充分的应对时间

企业为了配合所在地区的再开发计划,正在为半年或1年后的搬迁做准备,却被突然要求提前搬迁,这样的情况时有发生。虽然已经开始筹备搬迁,但是要求在几天内实施半年后的计划,企业

实在难以应对。这不仅影响到该企业,还可能波及到整个供应链。希望在落实政策时,预留充分的应对时间。

• 补贴政策执行不透明

从2009年1月开始,在北京市设立注册资本不低于1亿元的地区总部时,获得"地区总部"的认定后可享受3年补贴。但在实际执行中,却出现以税收贡献低为由不兑现补贴的现象。通常,地区总部并不直接开展业务,收入仅限股息收益、管理费等。鉴于资本重组或投资后获得股息收益需要时间,希望补贴的支付不以税收贡献为依据,而是以助力这一时期的顺利过渡为目的。

· 对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

为引进外资企业的先进技术,希望对高新技术 企业(含集成电路企业、软件企业)扩大优惠 政策。

· 对高端服务产业的优惠政策

希望对"科学研究及工业技术服务""信息通信 及软件""租赁及商业服务"等具有高附加值的 高端服务产业,实施优惠政策。通过高端服务业 的集聚,相互竞争、相互补充创造高效的营商环 境,促进形成包括集成电路和软件相关企业在内 的高端服务产业布局。

· 提供创新支持政策等相关信息

希望为外资企业设置专门的咨询窗口,以便一站式获取北京市各种创新优惠政策的相关信息。

· 充实针对企业的信息提供服务

希望北京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在举办外资企业 说明会等活动时,配备相应的日语或英语翻译。 如果安排口译人员有困难,则希望发放相关资料 供企业内部共享。

《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自2020年4月28日起正式实施,其中第48条规定,"政府及有关部门应当建立常态化的政企沟通机制,听取市场主体意见,为市场主体提供政策信息";第66条规定,"政府及有关部门制定与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密切相关的政策措施,应当为市场主体留出一般不少于三十日的适应调整期"。希望这些规定能够得到切实执行。

③希望北京市在推动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时,积极开展以下领域的工作。

· 批准中外合资、外商独资旅行社开展出境游业务

2018年7月30日公布的《北京市关于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对外开放重要举措的行动计划》中第47条明确规定:争取试点允许在京设立的外商独资旅行社从事中国公民出境旅游业务。2019年2月22日,《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工作方案的批复》发布,同意在北京市继续开展和全面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期限为自批复之日起3年。2019年12月,北京市商务局宣布放宽服务业的准入限制,允许外资旅行社经营中国公民出境旅游业务。然而,实

际上自该项政策发布以来,相关审批工作并未启动。基于该项措施的申请有效期为3年,试点实施期将于2022年2月结束。希望能够敦促旅行社管理部门立即启动相关审批工作。

·公立医疗机构耗材招投标

有企业反映,北京市自2007年起不再进行心脏起搏器等高值医用耗材的招投标,导致无法向众多公立医疗机构提供新产品。为了使患者能够用上最新的医疗设备,希望定期实施招投标及集中采购。

· 放宽医疗相关投资项目的限制

医疗相关投资项目的申报流程已经得到简化,但 仍然存在投资比率、合资时间、投资总额等方面 的限制。加快对该领域的外资投资,有望推动医 疗产业的成长和发展。希望北京市采取先进措 施,实质性放宽准人限制。

④与中国其他城市相比, 北京市应在与生活紧密相关的领域采取综合性措施, 完善与地区总部等相符的生活环境。

· 零售店铺

自2017年建议加快发放零售店营业执照以来,在此方面已取得明显进展,内外资不平等的现象也在减少。便利店作为一种零售业态,已成为都市生活的象征,其发展与整个城市的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息息相关。因此,希望能够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从开店到品牌形象的维护与提升,全程为其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持。

· 交通拥堵

北京市的交通拥堵问题严峻。希望继续采取措施加以改善,如深入完善和扩充公共交通工具、加大交通整顿力度、建设停车场、取缔违法停车、通过宣传活动提高市民遵守交通规则的意识等。

5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建议

- ·出于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需要,政府采取了一系列的防范措施,例如要求将办公室出勤率控制在50%或75%以下,禁止集体就餐等。但是,政府并未就这些措施何时结束做出明确的通知,导致企业难以对未来做出判断和预测。希望尽可能以一种明确的方式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让企业对今后各类措施的修改和废止时间有一定的把握,对措施终止的标准有一定的了解。
- ·自2020年9月起,北京与部分国家之间的直航航班已恢复运行,但与日本之间的直航航班仍未恢复。鉴于中日关系以及与北京之间顺畅往来的重要性,希望尽快重新恢复日资航空公司的直航航班。